证券代码:002976 证券简称:瑞玛精密 公告编号:2026-075

苏州瑞玛精密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苏州瑞玛精密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进一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2026年5月20日,公司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前述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由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增加至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用于购买安全性高、风险低、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现金管理产品,前述额度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年度审议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止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进一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7)。

近日,公司控股子公司普莱德汽车科技(苏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莱德(苏州)")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购买了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一、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2026年3月,普莱德(苏州)使用闲置募集资金6,000万元购买了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对公人民币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产品期限为2026年3月20日至2026年9月20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3月2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开立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并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

近日,普莱德(苏州)赎回上述理财本金6,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63万元,前述本金及理财收益均已全额存入其募集资金专户。

二、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根据公司股东会授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范围及其他相关要求,普莱德(苏州)使用闲置募集资金5,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起始日期	到期日期	资金来源
1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对公人民币结构性存款2026年第40期3个月X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1.00%-1.80%	2026/09/22	2026/12/22	募集资金

注:公司与上述受托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产品均经过严格评估和筛选,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市场波动的影响,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进行现金管理,降低市场波动引起的投资风险。

(二)投资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根据闲置募集资金规定的投资品种范围,选择信誉良好、风控措施严密、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商业银行、信托机构、财富管理公司和其他金融机构进行现金管理合作;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的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本次现金管理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对可能存在的风险进行评价;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子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旨在控制风险,尽最大努力实现现金资产的保值增值,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实现公司与股东利益最大化,且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进度和日常生产经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五、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累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为人民币2.5亿元,未超过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现金管理使用额度和期限,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产品期限	是否赎回	理财收益(万元)
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节节升利系列4347期收益凭证	固定收益凭证(按约定还本付息)	9,000.00	阶梯式收益率:1.4%-1.85%	2026/02/04-2026/05/06	是	37.7 [注1]
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协定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6.47 [注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挂牌公告的人民币协定存款利率+25BP	2026/02/03-2027/02/02	否	-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三个月CD25-N2	大额存单	4,000.00	0.9%	2026/02/06-2026/05/06	是	9
4	招商银?股份有限公司	大额存单	保本固定收益型	6,000.00	1.1%	2026/02/12-2026/03/12	是	5.5
5	江苏银?股份有限公司	对公人民币结构性存款2026年第11期6个月L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00	1.28%-2.10%	2026/03/20-2026/09/20	是	63
6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对公人民币结构性存款2026年第17期6个月O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	1.28%-2.10%	2026/05/12-2026/11/12	否	-
7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对公人民币结构性存款2026年第18期6个月G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00	1.28%-2.10%	2026/05/14-2026/11/14	否	-
8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对公人民币结构性存款2026年第22期6个月P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1.28%-2.00%	2026/05/29-2026/11/29	否	-
9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对公人民币结构性存款2026年第22期6个月T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1.28%-2.00%	2026/06/02-2026/12/02	否	-
10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对公人民币结构性存款2026年第40期3个月X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1.00%-1.80%	2026/09/22-2026/12/22	否	-

注1:其中理财产品收益为376,964.39元,利息收益为125元。

注2:截至2026年9月21日,普莱德(苏州)的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6.47万元,其中超过基本存款额度人民币10万元的存款按协定存款利率计息。

六、备查文件

1、理财赎回及收益凭证;

2、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业务凭证。

特此公告。

苏州瑞玛精密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2日

证券代码:002769 证券简称:普路通 公告编号:2026-060

广东省普路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 为充分利用期货市场的套期保值功能,降低铝产品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经营造成的潜在风险,提升整体抵御风险能力,广东省普路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拟在依法设立的期货交易所或者国务院期货监督管理机构依法批准组织开展期货交易的其他期货交易场所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开展中占用的保证金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使用期限内额度可循环使用,有效期限内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人民币9,000万元。

2.本次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在董事会审议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不涉及关联交易。

3.公司及子公司进行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是以降低经营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为目的,在业务开展过程中可能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资金风险、技术风险、操作风险、政策风险等相关风险,公司将积极落实相关风险防控措施,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概述

(一)交易目的

为充分利用期货市场的套期保值功能,降低铝产品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经营造成的潜在风险,提升整体抵御风险能力,增强盈利稳定性,促进公司及子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

(二)交易金额

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开展中占用的保证金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使用期限内额度可循环使用,有效期限内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人民币9,000万元。

(三)交易方式

1.交易品种:主要为公司及子公司经营相关的铝产品。

2.交易工具:包括但不限于期货及其衍生工具。

3.交易市场:在依法设立的期货交易所或者国务院期货监督管理机构依法批准组织开展期货交易的其他期货交易场所进行,禁止在期货交易场所之外进行期货交易。

(四)交易期限

上述业务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超过十二个月,公司及子公司不可再开立新的期货或衍生品合约。该额度在审批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了决议的有效期,则决议有效期自动顺延至单笔交易终止时止。

(五)资金来源

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或银行信贷资金。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9月2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交易不涉及关联交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在董事会审议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

公司及子公司进行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是以降低经营铝产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为目的,不做投机性、单纯套利性交易操作,在签订套期保值合约及开平仓时进行严格的风险控制,但期货市场仍存在一定的风险:

1.市场风险:期货行情变动较大,可能产生价格波动风险,造成套期保值损失;

2.资金风险:期货交易按照公司相关制度中规定的权限下达操作指令,如投入金额过大,可能资金存在流动性风险,甚至可能因不能及时补充保证金而被强行平仓,造成实际损失;

3.技术风险:由于无法控制和不可预测的系统故障、网络故障、通讯故障等造成交易系统非正常运行,导致交易指令延迟、中断或数据错误等问题;

4.操作风险:期货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存在操作不当或操作失败的可能,从而带来相应风险;

5.政策风险:由于国家法律法规、政策变化以及期货交易规则的修改和紧急措施的出台等原因,从而导致期货市场发生剧烈变动或无法交易的风险。

四、开展套期保值业务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为应对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上述风险,公司及子公司采取如下风险控制措施:

(一)公司开展的期货套期保值交易以降低大宗商品价格波动对公司影响为目的,禁止任何以投机为目的的交易行为;公司应严格控制套期保值业务的资金规模,不得超过经董事会或股东会批准的授权额度上限。

(二)严格控制期货套期保值的资金规模,合理计划和使用期货保证金,严格按照公司相关规定下达操作指令,根据审批权限进行对应的操作。公司将合理调度资金用于套期保值业务。

(三)公司制定了《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明确了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组织机构、职责分工、审批权限及风险控制措施,形成了完整的风险管理体系,同时加强相关人员的专业知识培训,提高套期保值从业人员的专业素养。

(四)在业务操作过程中,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防范法律风险,定期对套期保值业务的规范性、内控机制的有效性等方面进行监督检查。

(五)公司相关部门负责对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进行审查,并严格按照《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规定进行业务操作,有效地保证制度的执行。

五、交易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等相关规定,对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会计核算处理及列报。

六、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3.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特此公告。

广东省普路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21日

证券代码:002769 证券简称:普路通 公告编号:2026-061

广东省普路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投资者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省普路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9月2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董事会同意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具体内容见公司同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9)。

为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和交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将于2026年9月22日召开关于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投资者说明会(以下简称"说明会"),就终止本次交易的相关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说明会具体安排如下:

一、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及方式

1.召开时间:2026年9月22日(星期二)15:00-16:00

2.召开地点: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p5w.net)

3.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方式

二、参会人员

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倪伟雄先生、董事、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师帅先生、董事会秘书余斌先生(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具体以当天实际参会人员为准)。

三、投资者参与方式及问题征集

投资者可以在上述会议召开时间段内登录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p5w.net)参与本次说明会,与公司出席人员进行互动交流。公司将在信息披露规定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本次投资者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提前访问http://ir.p5w.net或微信扫描二维码进入互动交流页面进行会前提问,参与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问题征集。

(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

特此公告。

广东省普路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21日

证券代码:002847 证券简称:盐津铺子 公告编号:2026-054

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注销的回购股份数量为1,051股,占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0.0004%,对应的回购金额为82,000.26元。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270,187,439股减少至270,186,388股。

2.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注销事宜已于2026年9月18日起生效。

一、回购股份的实施情况

公司先后于2023年及2025年实施完成两期回购股份用于股权激励,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3年度回购情况

公司于2023年9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使用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拟回购数量不低于1,200,000股(含本数)且不超过1,400,000股(含本数),回购股份不低于公司股本总额的0.61%(含)且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0.71%(含)。在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95.00元/股的条件下,按回购数量上限测算,预计回购金额约为13,300.00万元,按回购数量下限测算,预计回购金额约为11,400.00万元;具体回购数量及回购资金总额以回购期限届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及回购资金总额为准。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

截至2023年11月8日,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公司累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数量为1,401,050股,占公司总股本196,060,485股的0.7146%,最高成交价为人民币82.98元/股,最低成交价为人民币73.43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109,318,864.15元(含交易费用等)。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9月19日及2023年11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关于公司股份回购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二)2023年度回购用于股权激励情况

2023年10月17日,公司董事会依据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决议和有关授权,同意以2023年10月17日作为激励计划的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31名激励对象授予1,400,000股限制性股票,并于2023年12月6日完成了前述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本激励计划项下公司实际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共计1,400,000股,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剩余1,050股库存股。

(三)2025年度回购情况

公司于2025年12月1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含股票回购专项贷款资金等)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部分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109.32元/股(不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决议前三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拟回购数量不低于2,600,000股,不超过3,000,000股。具体回购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

截至2026年1月15日,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公司累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数量为2,999,001股,占公司总股本272,709,679股的1.0997%,最高成交价为人民币75.38元/股,最低成交价为人民币69.87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217,595,911.19元(不含交易费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12月18日及2026年1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比例达1%及实施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四)2025年度回购用于股权激励情况

2026年1月20日,公司董事会依据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决议和有关授权,同意以2026年1月20日作为激励计划的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156名激励对象授予2,999,000股限制性股票,并于2026年2月27日完成了前述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本激励计划项下公司实际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共计2,999,000股,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剩余1股库存股。

二、股份注销安排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本次注销的回购股份数量为1,051股,对应的回购金额为82,000.26元。其中1,050股对应2023年度回购方案(该方案于2023年实施完成),对应的回购金额为81,927.70元;1股对应2025年度回购方案(该方案于2026年实施完成),对应的回购金额为72.56元。本次注销完成日期为2026年9月18日。本次回购注销股份的数量、完成日期、注销期限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回购注销金额按已回购资金总额除以回购股份数量乘以注销股数计算。

三、注销完成后股份结构变动情况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270,187,439股变更为270,186,388股,回购注销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份类别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前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后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	26,411,021	9.78%	26,411,021	9.78%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43,776,418	90.22%	243,775,367	90.22%
三、股份总数	270,187,439	100.00%	270,186,388	100.00%

注: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司拟回购注销9名已离职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170,000股,同时拟注销公司存放于回购专用账户的1,051股库存股(公告编号:2026-039);2026年8月19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回购注销部分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拟回购注销3名已离职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90,000股(公告编号:2026-050)。上述已公告事项中,除本次已实际注销的1,051股库存股外,其余170,000股、90,000股尚未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成注销手续。待上述回购注销全部完成后,公司总股本预计将由270,187,439股减少至269,926,388股。

不存在因回购注销导致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比例被动触及或者达到《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9号—〈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第十四条的适用意见》第四条规定情形。

四、后续事项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注销股份结果报表》。

特此公告。

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9月22日

证券代码:002363 证券简称:隆基机械 公告编号:2026-041

山东隆基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隆基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内滚动使用。详细内容请见登载于2026年4月29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6,000.00万元人民币购买了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龙口支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的利多多公司稳利26JG3322期(3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1、产品名称:利多多公司稳利26JG3322期(3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2、产品认购金额:6,000.00万元人民币。

3、产品成立日:2026年09月20日。

4、产品到期日:2026年12月21日。

5、产品期限:91天。

6、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7、产品预期收益率(年):本产品保底收益率0.70%,浮动收益率为0%或0.90%(中档浮动收益率)或1.10%(高档浮动收益率)。中档收益率等于保底收益率加中档浮动收益率,高档收益率等于保底收益率加高档浮动收益率。

8、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9、公司与浦发银行无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可能存在发行人提示的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信息技术系统风险、政策法律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信息传递风险等理财产品常见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内审部进行日常监督。

3、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及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和资金正常周转需要的前提下,以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国债、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等,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高于存款利息的投资效益,同时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1、公司于2025年09月29日使用闲置自有资金2,000.00万元人民币购买了浦发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25JG3598期(三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2025年12月12日到期,到期收益为74,216.67元。

2、公司于2025年10月01日使用闲置自有资金3,500.00万元人民币购买了中信银行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13851期产品,2025年12月30日到期,到期收益为133,767.12元。

3、公司于2025年12月01日使用闲置自有资金7,000.00万元人民币购买了浦发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25JG4172期(3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2026年03月02日到期,到期收益为300,805.56元。

4、公司于2025年12月15日使用闲置自有资金2,000.00万元人民币购买了浦发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25JG4201期(3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2026年03月16日到期,到期收益为85,944.44元。

5、公司于2025年12月16日使用闲置自有资金2,500.00万元人民币购买了广发银行"物华添宝"G款2025年第239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挂钩黄金现货欧式二元看涨)(机构版)产品,2026年03月16日到期,到期收益为123,287.67元。

6、公司于2025年12月29日使用闲置自有资金3,500.00万元人民币购买了中信银行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24970期产品,2026年03月31日到期,到期收益为141,150.69元。

7、公司于2026年01月26日使用闲置自有资金2,000.00万元人民币购买了中国工商银行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6年第052期C款产品,2026年07月29日到期,到期收益为190,624.00元。

8、公司于2026年03月09日使用闲置自有资金7,000.00万元人民币购买了浦发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26JG3069期(3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2026年06月09日到期,到期收益为297,500.00元。

9、公司于2026年03月20日使用闲置自有资金2,500.00万元人民币购买了广发银行(财资通启富)"物华添宝"G款2026年第62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挂钩黄金现货看涨阶梯式)(机构版)产品,2026年06月18日到期,到期收益为30,821.92元。

10、公司于2026年03月23日使用闲置自有资金2,000.00万元人民币购买了浦发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26JG3089期(3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2026年06月23日到期,到期收益为85,000.00元。

11、公司于2026年04月01日使用闲置自有资金3,500.00万元人民币购买了中信银行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31810期产品,2026年06月30日到期,到期收益为129,452.06元。

12、公司于2026年06月15日使用闲置自有资金7,000.00万元人民币购买了浦发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26JG3195期(3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2026年09月15日到期,到期收益为280,000.00元。

13、公司于2026年06月29日使用闲置自有资金2,000.00万元人民币购买了浦发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26JG3213期(3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2026年09月29日到期。

14、公司于2026年07月06日使用闲置自有资金3,500.00万元人民币购买了中信银行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40650期产品,2026年10月11日到期。

15、公司于2026年08月18日使用闲置自有资金2,500.00万元人民币购买了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2026年第87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挂钩澳元兑美元区间累计结构)(机构版)产品,2026年10月23日到期。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共计人民币14,000.00万元(含本次)。

五、备查文件

1、浦发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

特此公告

山东隆基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21日

证券简称:劲嘉股份 证券代码:002191 公告编号:2026-068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前期执行案件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前期执行案件的进展情况

(一)案件一

1.基本情况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劲嘉股份")于2025年7月31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新增执行裁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0),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为申请执行人,深圳市劲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以下简称"劲嘉创投"或"控股股东")、深圳市众利兴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劲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深圳永丰田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劲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赣州市劲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江口劲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乔鲁予为案件被执行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已向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公司于2026年9月5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前期执行案件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67),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自愿将涉案债权转让给中国中信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并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书面确认中国中信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取得涉案债权。同一案件的后续执行裁定为:变更中国中信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为本案申请执行人。

2.进展情况

2026年9月21日,公司收到劲嘉创投的书面通知,劲嘉创投收到了《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2025〕粤03执1719号之二》,同一案件的后续执行裁定如下:

变价、拍卖、变卖被执行人劲嘉创投持有的证券简称"劲嘉股份"股票(证券代码:002191,股票性质"无限售流通股")2,000万股以清偿债务。

(二)案件二

1.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6年3月2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新增执行裁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为申请执行人,深圳市信然达贸易有限公司、劲嘉创投之一致行动人新疆世纪运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世纪运通")、劲嘉创投、深圳市劲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深圳劲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深圳市粤信恒贸易有限公司、乔鲁予、陈零越、丁白水为案件被执行人,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已向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2.进展情况

2026年9月21日,公司收到劲嘉创投的书面通知,劲嘉创投收到了《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2026〕粤03执767号之一》,同一案件的后续执行裁定如下:

变价、拍卖、变卖被执行人世纪运通持有的劲嘉股份股票(证券简称:劲嘉股份,证券代码:002191,股票性质:无限售流通股)140万股以清偿债务。

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累计诉讼、仲裁等情况

截至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世纪运通、实际控制人乔鲁予涉及的重大诉讼、仲裁及司法执行事项汇总如下:

序号	案件号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执行人)	涉案金额(万元)	案件阶段
1	〔2024〕粤03民初6855号、〔2026〕粤03执596号、〔2026〕粤03执596号之一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劲嘉创投、世纪运通、乔鲁予等	45,138.19	裁定执行
2	〔2025〕粤0305执调498号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劲嘉创投	8,400.00	裁定执行
3	〔2025〕粤0305执调2231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劲嘉创投、乔鲁予等	9,974.86	裁定执行
4	〔2025〕深国仲受3422号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劲嘉创投、乔鲁予等	17,299.05	裁定执行
5	〔2025〕粤0305执调3504号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劲嘉创投、乔鲁予等	16,679.74	裁定执行
6	〔2025〕深国仲受1492号-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劲嘉创投、乔鲁予等	29,250.24	裁定执行
7	〔2025〕深国仲受4561号-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	劲嘉创投、乔鲁予等	27,508.67	裁定执行
8	〔2025〕粤0305执调6648号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劲嘉创投、乔鲁予等	44,002.26	裁定执行
9	〔2025〕粤03执保2595号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劲嘉创投、乔鲁予等	35,250.98	裁定执行
10	〔2025〕粤0305执调9086号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劲嘉创投、乔鲁予等	33,631.74	裁定执行
11	〔2025〕粤03执保2555号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劲嘉创投、乔鲁予等	57,285.81	裁定执行
12	〔2025〕粤0304民初24647号、〔2026〕粤0304执8085号之一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劲嘉创投、乔鲁予等	5,282.35	裁定执行
13	〔2025〕粤03执保1349号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劲嘉创投、乔鲁予等	46,561.77	裁定执行
14	〔2025〕粤03执1719号之一、〔2025〕粤03执1719号之二	中国中信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劲嘉创投、乔鲁予等	18,865.09	裁定执行
15	〔2025〕粤0305民初48696号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分行	劲嘉创投、乔鲁予等	6,784.59	已开庭,一审未判决
16	〔2026〕粤03执241号、〔2026〕粤03执241号之一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劲嘉创投、乔鲁予等	124,534.90	裁定执行
17	〔2026〕粤03执243号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劲嘉创投、乔鲁予等	54,582.25	裁定执行
18	〔2025〕黔06民初37号	贵州省筑银扶贫产业基金(有限合伙)	劲嘉创投、乔鲁予等	19,033.81	已判决
19	〔2026〕粤03执767号、〔2026〕粤03执767号之一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劲嘉创投、世纪运通、乔鲁予等	16,015.28	裁定执行
20	〔2025〕粤0605民初55790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海东部支行	劲嘉创投、乔鲁予等	5,055.23	裁定执行
21	〔2026〕北海仲字第1-1836号	上海乐尚智睿科技有限公司	劲嘉创投等	23,183.22	裁定执行
合计				644,320.03	

注:上述部分案件的涉案金额系原告(申请人)单方主张,未经最终裁定确认。

三、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涉及诉讼、仲裁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各自保持独立,上述案件与公司无关,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直接重大不利影响。

劲嘉创投及实际控制人作为被执行人或被申请人的部分财产已被法院查封、冻结或扣押,后续若被执行人或被申请人未按照执行裁定书履行,法院将可能采取相应方式处置本次案件被执行人或被申请人名下相关财产。

因涉及诉讼及仲裁案件,劲嘉创投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的部分公司股票已被司法处置,其他已进入强制执行程序的案件,其持有的相应公司股票也面临被司法处置的风险。上述可能发生的司法处置所涉及的股票后续存在变动可能性,司法机关强制执行的具体时间、处置数量、交易价格等均具有不确定性。若司法处置涉及的股票数量达到一定比例,可能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正在积极寻求解决方案,公司将跟进相关进展情况,并督促相关方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告知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031 证券简称:巨轮智能 公告编号:2026-028

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6年9月16日以书面、电子邮件送达的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本次会议于2026年9月21日上午9:30在公司办公楼一楼视听会议室召开,采用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董事吴友武先生、曾旭钊先生、姚宁先生、吴晓冬先生,独立董事黄家耀先生、孙培明先生亲自出席会议,独立董事杨敏兰先生以传真方式参与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规定和《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要求。

4、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吴友武先生主持,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调整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期限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期限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031 证券简称:巨轮智能 公告编号:2026-029

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期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0年6月2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0年7月17日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相关事项调整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钜欧云控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钜欧云控")因业务发展的需要,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揭阳市分行借款不超过4亿元,公司同意为上述借款承担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为8年。公司全资子公司巨轮中德机器人智能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轮中德")同时为钜欧云控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为8年。

2026年9月21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期限的议案》,根据公司全资子公司钜欧云控实际业务需求,同意对钜欧云控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揭阳市分行借款131,475,953.80元的担保期限进行调整,担保期限自2020年7月20日起至2032年4月19日止。公司全资子公司巨轮中德对上述担保额度期限也相应进行调整。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名称:广东钜欧云控科技有限公司

2、注册地点:广东省揭阳市揭东区玉滘镇桥头村铁路顶路段(中德金属生态城)

3、成立日期:2019年9月2日

4、法定代表人:吴晓冬

5、注册资本:人民币32,010万元

6、经营范围:工业机器人、智能自动化装备研发、制造、销售;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工业自动控制设备制造、销售、维修;汽车子午线轮胎模具、汽车子午线轮胎设备的制造、销售及相关技术开发;机床零配件加工;机床装配、销售;机械设备维修、安装、调试;金属型材销售及技术服务;工业产品设计;软件开发、销售;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

7、被担保人与公司关联关系:被担保人钜欧云控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二)财务情况

截止2025年12月31日,钜欧云控资产总额人民币704,554,667.14元,负债总额人民币501,300,672.14元,净资产人民币203,253,996.00元;2025年营业收入为人民币21,726,736.88元,营业利润为人民币-44,964.046.44元,净利润为人民币-40,266.698.22元。

截止2026年8月31日,钜欧云控资产总额人民币614,876,077.23元,负债总额人民币421,870,476.30元,净资产人民币193,005,600.93元;2026年1-8月营业收入为人民币9,513,709.46元,营业利润为人民币-10,256,044.94元,净利润为人民币-10,248,395.07元。

三、担保主要内容

(一)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担保金额及担保期限:本次担保金额131,475,953.80元,担保期限自2020年7月20日起至2032年4月19日止。

本次担保相关文件尚未签署,实际发生的担保金额和担保期限以具体担保协议为准。

(二)巨轮中德机器人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1、担保方式:房产及土地担保。

2、担保金额及担保期限:本次担保金额131,475,953.80元,担保期限自2020年7月20日起至2032年4月19日止。

本次担保相关文件尚未签署,实际发生的担保金额和担保期限以具体担保协议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核认为:钜欧云控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为其发展提供保证支持,有利于该子公司筹措资金,拓展市场、开拓业务,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本次担保是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作担保,公司能有效地防范和控制担保风险,本次担保事宜未采取反担保措施。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包括本次担保额度在内,公司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累计73,603.00万元(已到期的除外),实际担保余额34,318.10万元,占公司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17.33%,均系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以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等情况。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二十二日